

## 香港六宗教領袖座談會：與周景勳神父訪談

周景勳

### Colloquium of Six Religious Leaders of Hong Kong: Interview with Fr. Edward Chau

CHAU King Fun Edward

[摘要] 在訪談中，周景勳神父回顧了香港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的歷史，透過宗教間互相的尊重為基礎，實現了彼此間交流、欣賞和共融。宗教間在社會上以至政治上亦互相影響。周神父也分析了由於教義上各宗教間存在根本的分別，及現實的環境如經費等因素等，都導至交談的內容往往不能深化，亦無法形成一個相互深入研究的組織。儘管如此，站在天主教方面的參與者而言，梵二精神認為其他宗教當中亦有真理，因此交流、對話、接納其他宗教是有意義的，儘管亦因為天主教傳統及教會當局的限制，在參與其他宗教的禮儀上有所限制，但亦能在對話和學習中理解其他宗教的精神，也有助天主教反省自身的精神，以及在天主教本位化的過程中有所得益。

\*\*\*

周：周景勳神父

夏：夏其龍神父

譚：譚永亮神父

1. 夏：六宗教領袖座談會在這三十五年來產生了甚麼成果？

周：最顯著的成果就是六宗教彼此間的交誼，使宗教間的隔膜逐漸消除。因為如果彼此間有隔膜，就不能交談了。在宗教交談裡重要的是：要主動地參與其他宗教所有的活動，繼而進行較深入的交談。一兩次的交談是不能知道有什麼成果的，時間越長便越能感受到彼此的真誠與尊重，否則，只是為了應酬而臨在，便是沒有誠意。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的成功在於各宗教領袖的支持，縱然一代一代的領袖有更替，但每一代的領袖都樂意交談，亦樂意支持，這是我們感到很成功的。成功的基礎使我們看到：「大家那一份互相尊重的精神」。說實在一些，要交談便先要彼此認識，要彼此認識需要大家打開自己心胸，讓別人認識自己；有了認識，便有交誼。為我們天主教來說，我們就做得比較實在一些，早於四十年前，徐誠斌主教成立「教區非基督宗教聯絡委員會」（現稱「天主教教區宗教聯絡委員會」），由冼梓林校長出任主席，便開始有計劃的安排前往拜訪其他宗教團體；在拜訪中，不但可以讓其他宗教認識天主教，更讓我們認識其他宗教。六宗教領袖座談會成立後，除了六宗教領袖座談會舉辦的活動外，我會帶學生、教友探訪和認識其他宗教，如探訪道教、佛教、伊斯蘭教等。探訪過程中曾邀請道教的道長分享、法師的講解、教長的介紹，使我們認識不同的宗教思想，還接觸到他們的文物，我們常探訪的有圓玄學院、蓬瀛仙館、省善真堂、西方寺、觀宗寺和愛群道清真寺等，他們都很熱誠的接待我們。在課堂上，我會鼓勵學生們、修生們多研究不同宗教的思想，撰寫不同宗教的論文。

其次，三十五年來產生的效果就是：六宗教領袖座談會越來越被整個香港社會認識，亦得到政府深切的承認，更肯定座談會的存在價值。我們在 78 年開始六宗教領袖座談會時，規模很簡單，大家一起做些事，舉辦一些活動，後來才逐漸讓香港人認識。可見，六宗教起初因著小小的交誼而聚在一起，領袖們向香港市民發表新春文告、向特首和政府提意見，例如教育方面、家庭方面、社會正義、政改方面的事等等，雖然提出的只是一些基本性的建議，卻也獲得政府的關注。其實，六宗教領袖座談會成立的時候，完全是基於宗教界的情誼活動而已，根本沒有註冊，當時夏神父也有參與。那時，六宗教領袖根本沒想到，三十五年來，六宗教領袖座談會居然獲得政府的認同，肯定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的存在價值。

再說，在 1997 年，香港特區政府計劃與宗教界的人士接觸時，鑑於六宗教領袖座談會在社會上已有十九年的交誼，在社會上已建立了良好的認受性，香港特區政府便直接和六宗教領袖座談會聯繫，直到現在，香港的宗教發展都是以六宗教為基礎，例如：在特首的選舉中，宗教界的代表，由六宗教安排；又如機場的祈禱室，都邀請六宗教領袖座談會提出意見和協助。為甚麼會有這樣的結果呢？這就是因為有了最初的交誼，才會帶動整個香港社會對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的認可。六宗教的互相維繫是很實實在在的，這就是座談會的成果了。

2. 夏：三十五年內出了好幾代的宗教領袖，他們間的接替有沒有造成什麼改變？

周：第一個特別的地方就是：每一代的領袖都很注重傳承，有傳承才能拓展，這個傳承就是大家那種互相尊重，互相願意交談。除了佛教九十多歲的覺光法師之外，其他宗教都換了領袖，比如

天主教已經換了好幾位領袖；伊斯蘭教又換了幾位；道教又換了，今年道教已經是第三位了，先是湯國華，到湯偉奇，現在是梁德華，剛好三代，也算是少了；孔教學院於早期換了幾位院長，近二十年左右的院長由湯恩佳博士出任；另外，還有基督教協進會換得更多了，因為他們是二年選一次的。然而，大家都很尊重傳承、願意傳承，繼續下去，而且沒有人出來說「我不願意做的」，大家都很着意去做，甚至越來越積極。例如覺光法師，他雖然在任，但一直培育年輕的接班人，如寬運法師，宏明法師等，在座談會中，都很積極和主動的參與，他們都已經是副會長了。至於思想交談會，大家都發覺現時的交流內容越來越豐富，所出版的小冊子內容也越充實；各宗教的代表在宗教思想交談會中有精彩的演講，在生活上有好榜樣。事實上，傳承的思想沒有變，改變的是思想上要多交流，更投向社會。

近年來，六宗教有不斷的拓展和改變之處。我們在拓展社會的影響力上也改變了很多，比如道教在傳統上是以派米、派福包等類型的慈善事業為主，然而，他們覺得這是不足夠的，於是聯合各宮觀道堂的力量，推動道教節，十二年的努力，終於在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的支持下，更獲特區政府的認同，建立了道教日。道教一直渴望自己的宗教也能有個公眾假期，像天主教、基督教和佛教一樣。事實上，道教節的背後有著重要的意義，因為可以透過這個節日向香港市民宣傳，特別是一些具宗教意識的宣傳。正如佛教能取得佛誕為公眾假期，他們每一年都會辦大型的活動，這些大活動能幫助推廣佛教的信仰。再者每年的佛誕和道祖誕等宗教活動都會邀請各宗教人士參與，實現宗教間共融和諧的關係。

這些年來，大家都在改變，在發展中，除了道教、佛教外，孔教也在拓展，比如孔教已開始舉辦一年兩祭：春祭和秋祭的活動；推動孔聖誕為教師日；又計劃籌建孔廟或孔教中心等等。

伊斯蘭教則選擇在交誼上作更主動的發展。剛逝世的脫志賢主席，很積極參加六宗教的活動，甚至常與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的秘書處在一起，不是以高高在上的姿態，而是跟秘書處的成員在一起策劃，一起交談，一起吃東西。其後，薩智生主席，雖比較年長，卻是一位謙謙君子，很斯文、很客氣，也很支持秘書處所做的事，常鼓勵伊斯蘭教的秘書多跟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的秘書處接觸和交往；他們會主動邀請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秘書參加他們的活動，比如他們曾經邀請秘書處成員到廣州，參加伊斯蘭教的慶節等。

至於基督教，一直都很積極參與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的事務。協進會在國內推展很多福利服務的事工，正因為這樣，也推動和鼓勵我們更加積極作出互動。基督教甚至將六宗教當作他們的研究對象。相反的，天主教則沒有過往般的積極。天主教過往是很積極的，如在基督君王瞻禮會邀請六宗教領袖一起參與，現在卻因為禮儀的問題而不能參加。此外，我們還有其他活動計劃與六宗教一起推動研討，如關於安樂死的講座等，最後卻被認為不適宜而停止討論等，天主教由過往的主動變得現時的被動參與，實在有點可惜。

談起研究，我們要了解六宗領袖座談會是一個交誼的團體，也舉辦思想交流會，但不是一個研究單位。一個研究單位面對的問題範圍廣大，可以選擇與大學合作，比如天主教研究中心就與中文大學的宗教研究聯繫。先後也出現基督教研究、道教、佛教等研究。伊斯蘭教雖然沒有設立研究中心，但楊興本教長十分積極表示也願意參與研究與活動。天主教聖神修院神哲學院曾邀請楊教長作演講，聘請衍空法師、法忍法師、湯偉俠道長在學院教授佛學和道教概論。還有一些宗教團體舉辦講座，六宗教領袖座談會都會參與。甚至學術團體如中文大學、教育學院等舉辦有關心靈環保的論壇，六宗教領袖座談會都會支持。

總的說，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的發展跟宗教領袖個人的性格有直接關係，也有很大的影響；如果一位領袖很積極邀請其他宗教領袖，禮貌上也會合作和出席。今日的佛教很積極，不單佛教聯合會，連寶蓮寺也很積極邀請宗教領袖出席佛教的盛會。天主教教區宗教聯絡委員會主席常代表主教出席各宗教的活動，這也表示主教重視不同宗教的活動，有些特別的活動，天主教教區會送上花牌祝賀，表示天主教教區的支持和尊重。

3. 譚：我想問支持交誼的動力在哪裡？座談會本身的動力在那裡？

周：天主教方面，支持的動力就是梵二的精神。教會很清晰要求與別的宗教互相交流。我自己講課的也是教授中西宗教和宗教交談。其實除了梵二精神外，香港教區還有一個我們常忽略了的會議；這就是徐主教召開的第一屆教區會議。徐主教很注重宗教交談，本著梵二精神，在香港推動宗教交談和宗教互訪。

七零與七一年徐誠斌主教召開教區會議；當時我只是一位中學生，當我讀神學時，我翻查教區會議的紀錄，發現該會議講了很多宗教交談的內容。為天主教來說，宗教交談的動力就在於教區和教會的要求和重視，且組成委員會進行宗教訪問的交談。但最主要的動力，就是基於聖經說要接納所有人，我時常記得〈若望書信〉中，特別是若望一書的第四章，強調「天主是愛」後，便說：「凡有愛的地方就有天主」。大家都很熟悉這一句：「凡有愛的地方就有天主」，若能在心中重覆又重覆，細心咀嚼和誦讀，便會體驗到天主無私的愛和愛的無限。事實上，宗教界裡的愛心實在很大，我相信天主在人人心中興起不同的偉大事工。在天主的特殊啟示與普遍啟示裡，天主必定賜予教會與其他宗教很大的力量。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的〈教會對非基督宗教的態度宣言〉

中強調：其他宗教的信仰中有真理的內容，我們要接納他們。所以在這個動力下，我們跟別人交往時，必須突顯整個教會的博愛心，教會教導我們要有博愛的心包容別人，這是必然而重要的。

至於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的動力，確定宗教交談的意義在於宗教界要向整個社會，甚至整個國家、整個世界展示人類的共融精神。六宗教領袖座談會在仁愛、正義、和平的氛圍下對話，讓社會上所有人看到不同宗教間的和諧。六宗教要和諧，就是要讓整個香港的人都看到六個不同的宗教團體的不同之處，但也經驗到六宗教領袖同在尊重和博愛中對話，這便是六宗教強調的「同舟共濟，求同存異」；當然，不同宗教間的矛盾依然存在，但我們的焦點不是注意矛盾，我們注意的是大家的核心精神，在相同的核心精神上發揮正能量的善力，讓這個世界、社會看到正能量的和諧共融。六宗教領袖座談能在香港產生大的動力，就在每次的活動中，能凝聚六宗教間的和諧共融。

4. 夏：六宗教領袖座談會是否由領袖間的交誼變成社會共融的象徵？

周：宗教領袖參與座談會和活動時都兌現了社會的共融。每位領袖都是一個個體，着重的也是個體的參與。如果不同的個體能共融，尤其是因為他們是領袖，便能影響教派內的人；如果教派內的人看到自己的領袖能做到與其他不同宗教的領袖友善的交流，他們也很自然願意包容、接納。然而，或許我們現在仍是脆弱，只要大家能齊心，就不會脆弱了；反之，如果大家不齊心，說話不實際，那就真是脆弱了。《易經繫辭上》說：「二人同心，其利斷金；同心之言，其臭如蘭」；「二人」相合便是仁愛的「仁」字，兩個人同心帶出的意義就是要人保有仁愛的心，如果能有同心的力量，就能「切鐵如泥」般，可以解決問題。同心的言語、

真誠的言語，「其臭如蘭」，是能打動人心，激發人靈。如果六個宗教團體不同心，就會很脆弱；如果六宗教團體能同心，合在一起，力量就會變大。

5. 夏：六宗教領袖發表文告的內容是否通常關於教育、家庭、政制等？

周：新年文告關注整個社會的走向，六宗教領袖看看社會的現況現象，發表文告。三十五年來，早期的時候傳媒很注意文告，會整篇完整地免費刊登；漸漸的，傳媒只會選擇性的刊登，不但不會刊登整篇，有時還會斷章取義。我記得有一次，文告批評傳媒的報導不實，傳媒的反應很大，特別反擊和針對文告中所說的「傳媒的報導不實」的這一點。六宗教領袖每次寫文告，是寫該年大家們整體性關注的話題，譬如教育方面，青年方面，社會正義的問題、文化道德的修煉等等。

6. 夏：座談會始終維持在只是一個聚會而不是一個註冊機構，原因是甚麼？

周：六宗教教領袖座談會一直都是一個交誼的聚會，不是「公司」或「機構」組織，這是因為一個註冊機構，需要有法制上的義務，和要負責任的問題太多。六宗教領袖座談會若要註冊，就要有一個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的辦公室，必須製訂座談會的章則，在組織上也必須按組織法行事。由是，六宗教領袖座談會各領袖至今還沒有要註冊的想法。組織化可能會有衝突，不論是人事上還是教義上，都要有專責的職員跟進；其次是經費、資源分配的問題，大家都希望取得平衡，實踐上是有困難的。加上各宗教都有各自向社會推動的慶祝活動，同時可作宣傳與介紹，如果要共融地互



相發展，在組織上來說這是挺難的。但在交誼上來說，就容易多了，不必組織成一個團體。所以，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的事務只由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的秘書處負責-----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秘書處由每一個宗教團體推薦一至二位成員組成的，負責策劃座談會所有的事務，和執行領袖們的決定事務。

7. 夏：在事務性問題的背後是否存在六宗教團體本身不能聚在一起，成為一個大家共同參與的組織？現在維持在表面上的共融是沒問題的，但如果要深入，變成一個由六個宗教支持的聯合組織，就做不到了？座談會是否流於表面化的工作？

周：能不能做到更深入的聯合組織，為六宗教領袖座談會來說，真的完全沒想過，而且大家都很少想這類事情。你提的原因都很重要，是不是內部不能共融？或許不是不共融，而是教義上有衝突。我們一方面受到別人尊重，另一方面也不能踐踏別人的「根」或者「地雷」；我們不能埋下地雷讓自己踩或要別人來踩。我們有方向，為社會推動共融的事務，這是首要的工作。剛才我也提到，每個領袖都是不同的，有些贊同多做，有些未必贊同多做。六宗教團體的合作傳統是：如果有一個宗教不贊成，其他五位領袖就會放棄自己的意見，這種方式已成為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的共識了。因為這個理由，我們可以看到，如果要推出一個新架構，無論願意或不願意，都是有困難和阻擾的。

三十五年來，或許令人覺得六宗教領袖座談會沒有怎樣的發展。但在實際行動上，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的確發展了一些東西，如在思想交談上，以前只是簡單的交談，沒有講稿，沒有向外宣傳；其後，經過六宗教領袖座談會的秘書處作深入的檢討後，覺得如果保持現狀是行不通的，於是決定要有講稿，並將講稿綜合，編印成小冊子；印成小冊子可以將資料保存。

## 8. 夏：座談會還有沒有發展的空間呢？

周：發展空間要看領袖了，如果領袖願意，就會有空間。我們一直在維持一個平台。如果積極去看待我們的工作，其實就是大家透過這個平台（座談會）去擴展自己宗教對社會的服務。大家互相影響，我不想用「利用」這個詞，因為這個詞很功利化。其實座談會就是大家宗教間的互助平台、互相分享和影響。譬如：道教、佛教、孔教，他們開始在平台上積極地以西方宗教的傳道方式拓展。以前他們比較低調的，獨自地做，現在很積極的邀請六宗教一起參與，而且很敬重六宗教友好的參與者，這能顯示大家彼此幫助和互相支持的友好關係。如果我們天主教再積極一點，我們更加可以跟其他宗教的思想做擴展的研究。這樣自己可以在整個宗教交談的平台裡擴展出來，可以幫助我們研究本位化的神學，其他宗教也可以吸納西方的宗教思想，轉化他們跟外面的交往，這便能產生互相影響的作用，基本上我們是在互相學習中，大家已經在共融思想上起作用。

9. 夏：我想問宗教層面的問題，你剛才說現在我們天主教的禮儀不會邀請其他宗教，是不是表示了經過這麼多年的發展，就是想把宗教層面跟交誼層面分開，交誼歸交誼，宗教層面就不要介入，所以才演變成這樣的情況？

周：只有我們天主教是這樣做，我不知道是不是這個原因，這是領導層的決定，譬如：我們的主教晉升樞機時，其他宗教希望參與禮儀慶典，我們上層認為不好，除了基督教兄弟姐妹可參與外，其他宗教只邀請出席慶祝酒會。至於其他宗教有慶典或甚麼的慶賀，都會邀請我們去的，至於去與不去就由我們自己決定。其他宗教通常每年都舉辦多項慶典，而且在慶典後，都會宴請客人，譬如道教舉辦的羅天大醮，很隆重，開埠以來第一次，也邀請了我們。他們的邀請，沒有強迫性的，大家可自由參與，由我

們主動選擇去與不去；那活動為期一星期。有些反而是我自己主動去的，譬如道教的蓬瀛仙館，他們每年的中元節（有稱鬼節或盂蘭節）都有追悼先人的禮儀，整個禮儀安排共需四天，其中有破鬼門關等追悼儀式。我很想了解，跟道長商量，就讓我在旁參禮。在學習認知上，我們要主動，如果你不主動，就算別人邀請你，你也未必會去，所以交誼上，也必須主動，如果我們自己不願意，只是為了禮貌上的應付，實在沒有意義。其他宗教常常以歡悅的心歡迎我們的參與，譬如法師、方丈的陞座，宏明法師（覺光法師的接班人），他陞座為方丈的時候也邀請了我們出席參與。以前我們升主教也有邀請其他宗教出席參與，如徐主教，胡主教晉升主教的彌撒，大球場慶祝基督君王節都有邀請其他宗教領袖的參與。

10. 夏：「六宗教領袖座談會」怎樣由「六宗教思想交談會」演變出來的呢？

當我還在讀神學一年級時（1976年），因為我剛從台灣輔仁大學完成哲學學士學位回修院升讀神學。當時教區非基督宗教聯絡委員會，在多次的拜訪其他宗教後，與其他五宗教取得共識，開始策劃六宗教思想交談會；教區當局便將這個重要的任務交給教區非基督宗教聯絡委員會主席冼梓林校長，和聖神修院神哲學院神學部主任湯漢神父負責出席，與其他五宗教代表策劃思想交談會。當時，在1976年12月初，湯神父對我說：有一個宗教思想交談的會議，因為你在輔仁大學修讀中國哲學，也修讀西方士林哲學及宗教哲學，可以在宗教思想交談上給些意見，他說：「你代替我去開會」。於是，1977年的年初我代替湯神父，在公教進行社參加六宗教的第一次「宗教思想交談會」的會議。那時候我正式與教區非基督宗教聯絡委員會的主席冼梓林見面和開會，這是在宗教界中開始的學習和服侍的日子，一直到現在。

為甚麼會有宗教領袖座談會呢？這是因為在六宗教思想交談會中，每次要決定舉辦大活動，或訂定主題時，都必須詢問宗教領袖，領袖沒有決定，我們就不能做，使大家感到焦急，加上要由六位宗教領袖通過，需時太長，而且領袖們又沒有見面相討，只靠代表們各自跟領袖們報告，實在不便；當代表們發現有這些缺陷時，也認為這樣的思想交談會實在沒有意思，便一致提出：必須六宗教領袖親自出來見面和商討，才能容易有具體的實效。於是，六宗教思想交談會的代表一致通過要鼓勵六宗教領袖出來，坐下起討論，另設立「六宗教領袖」會議。由是，獲得領袖們一致認同，便於 1978 年的年初，另派代表組成「策劃小組」，商議成立「六宗教領袖座談會」。

11. 譚：你很多次提到政府的方面，在香港的政治上宗教團體有甚麼參與？

周：過去英政府時代的政治和現在中國時代的政治確實不同的。所謂政治，其實就是指「管理眾人之事」的意思；管治方法不同就大大不同了；當管治方法不同，我們和政府交往方式亦不同。自然地，英政府時代對宗教是很看重的，很清楚的也很明顯，對英國國教-----聖公會和天主教特別優待，在政府禮賓排名上基督教、天主教是最先的，而且比其他宗教前很多的，那是很自然的。天主教、基督教，特別是聖公會的主教和天主教的主教，他們在政府的地位很高，屬第三高位。

1997 年政治體制轉變時，香港特區政府參考六宗教的共融關係一致性的排位，所以其他宗教領袖在中國政府一國兩制下，六宗教領袖一起進入第十八的禮賓排名位置。這對基督教和天主教的主教來說是低了很多，對那些以前沒有排名宗教領袖來說，現在有了排名，就很不同了。由此可見，港英政府時期，其他宗教與

港政府的聯繫不特別多。特區政府時代，宗教界就有很多機會與政府來往，而且每一個慶典都邀請特區政府和中聯辦的官員作主禮嘉賓和參與。特別是現在，除了天主教外，其他五宗教都跟政府、中聯辦和大陸政府有密切的聯繫。因為現在是一國兩制的時代，宗教界在選舉特首上有一定的票數。其他宗教如佛教、道教的領袖都被中央政府應邀為政協，其他宗教都受中央政府特別邀請，各宗教都會主動地跟特區政府、中聯辦和中央政府聯繫。至於天主教就沒有直接聯絡，因為天主教的不主動，自然沒有多接觸與來往；其他宗教願意主動地、積極地和實惠地與中聯辦、中央政府聯繫和交往，而且越來越多越密，自然有幫助和被肯定。天主教較被動，從不會邀請中聯辦做任何活動的嘉賓；和中央政府的關係也是平平的。

12 譚：讓我們談一談：六宗教領袖座談會在教義、禮儀、宗教教育上有何貢獻吧。

周：其實每個宗教都有自己的教義，自己的禮儀。教義是宗教的思想核心，禮儀是實踐宗教信仰的行動和生活表達；每個宗教都有其獨特性，如果要在不同宗教上作比較，在教義和禮儀上是不可能的，因為獨特性是需要尊重的，不是要來被批評的，其存在意義是不受質疑的。在宗教教育上，尚可談共通性的內容，因為宗教教育對全人類的教育而言，其共通性較強。不同宗教的禮儀則是各宗教自我的表達，特別在教義上，每個宗教都有自己的立場，所以在教義或在禮儀上又是有其獨特性和分別性的，所以不是說共通性。

每個宗教的獨特性與分別性在於各自在思想和做法上是完全不同的；在教義方面，肯定自己的思想，自己的那套神觀。我們稱之為神觀，是因為每一個宗教有各自對「神」的表達和稱號，在

教義上或者禮儀上我們只能是尊重的。尊重有一個好處，因為在宗教界中，不是我想怎樣做就可以怎樣做，我要明白：你被邀請來參與，就只能夠參與，參與時可以發表意見，但意見不等於你認為自己對、別人就是錯，你不能因為不明瞭這宗教的「神觀」或禮儀表達，便以自己的「神觀」或禮儀作評價，而認定其他宗教是迷信或是假的。

又譬如：從教義方面說，在一些不同宗教的講座或研討會中，我們專心的聽，可以吸納思想、吸納知識，得到新的知識之後，我們可以運用新的知識發展本位化的神學思想，這是我們可以做的事情。發展神學本位化的時候，我們可以落實在文化和宗教的融通上，為中國教會來說，不同宗教對我們來說是很重要的，尤其是中國本土文化、儒、道、佛等思想對我們來說是一個很深邃的啟示，這是一個在普遍啟示中的特殊啟導。

為何這樣做？為何這樣說？我們要怎麼回應呢？

假設一個信仰上簡單的思想，由創造到救贖，我們如何認識天主的創造工程；其中，人如何犯罪離開天主，天主懲罰人要面對「生、老、病、死」，卻又慈悲的與人訂立盟約，許下救贖世界的計劃。我反思後，發現中國人傳統上，民間宗教、道教、佛教都談及輪迴的信仰；但天主教不談輪迴，那我們要怎麼用我們的思想作為融通呢？在深入的反思後，有一個啟導性的想法：讓我們想一想，為什麼會有輪迴，如何才沒有輪迴？那麼，我便想一想，這跟本位化有沒有關係？找出一些原因作融通。比如救恩與此岸的關聯，我嘗試稱：此岸的救恩，此時此地的救恩，不是將來的救恩，也不是過去的救恩，是此時此刻的。然後我再想一想此岸、彼岸的問題。佛教中此岸、彼岸的思想，若二字對換時我們會怎樣看呢？我們說此岸的救恩是除罪的救恩。他們在這方面

未必會說「除罪」，反之要強調「離罪脫苦」，這是人的努力，潛修八正道以滅苦滅罪，或在正覺正悟下見性成佛，好能脫離輪迴，這是「自力」的成果。天主教的「除罪」思想，應該是由「除免世罪的天主羔羊」引發出來的，復活的基督是「除免世罪」者，這是很重要的字眼；天主教教友一直在祈禱和祭獻中都不斷的誦唸「除免世罪的天主羔羊」，誦唸多了，不是不注意，而是沒那麼注意；現在我發現這字句原來是那麼的重要，重要點在「除罪」，為什麼要除罪呢？因為除罪才可以免去輪迴，這是我自己的想法。民間宗教、道教、佛教的思想有很好的空間讓我們擴闊自己的看法。這是民間宗教、道教、佛教在教義上的思想，我們不能排斥和批評。六道輪迴不對嗎？不，民間宗教、道教、佛教的思想有這說法；「六道輪迴」是存在的，且有三善道，三惡道的分法。那麼在賞善罰惡中，人人不要惡道，而要善道，這也是輪迴。我認為：除罪的救恩，是連六道輪迴也除掉。因為輪迴是現世的輪迴，若將來在死後也有輪迴，便不能到彼岸去，彼岸不會輪迴。

又如民間宗教、道教、佛教的思想提及成佛成仙，天主教不談成仙成佛，卻有成聖的思想，更有基督，在成聖上必須靠基督的此岸救恩，我們自己不能「除罪」，只有身為天主的基督可以除免人的罪，因為基督是「除免世罪的天主羔羊」，我們在「此岸的救恩」中完全脫離罪惡的束縛，在「無罪」中也脫離「輪迴」，六道輪迴也就沒有了。天主給我們的是新天、新地、新人，這是「彼岸的永生」，所以「此岸的救恩」，將人引進「彼岸的永生」。上面所說的，可以幫助我反省本位化的內容，在教義上可以反思的內容更多。如道教有破地獄，天主教怎樣去破地獄呢？其實這就是拯救的思想，天主將人從罪惡中拯救出來。在教義上可以想一想，再把這些思想融通。

從不同的宗教與文化中，我們更能看到：需要更多的研究，不止是交談，不止是交誼，而更需要進行研究，這更鼓勵我們要為教會培育更多研究的人才。禮儀方面也是這樣，譬如不同宗教邀請我們參與的春祭、秋祭，或是破地獄，或是浴佛等，這些都是禮儀；能認識不同宗教的禮儀，可以了解更多的禮儀內涵和禮儀空間，其實我覺得禮儀空間是指一些外在的事物，與內在的內涵是不同的，我們要認識其禮儀內在的精髓，以及禮儀空間的佈置等等。

宗教教育方面，我為什麼說大家可以互相交融呢？宗教教育的內容，不同宗教有自己不同的內容，我們的方法便可以溝通，溝通就是如何把事物傳輸給他人，或者把事物具體化、系統化地作互相參考，以擴寬我們的思想空間，且能做到擇其善者而用之，擇其不善者而改之。

現在香港的通識教育開始有宗教的味道，佛教有佛教的做法，道教有道教的做法，他們已經出版了一些小冊子。在教育上，怎樣使學生能夠找到真我，這就是宗教的貢獻了。在貢獻上，教育的貢獻，正正是對下一代人的培育。六宗教團體都在努力策劃中，好能有系統地給下一代人編撰宗教書籍。

香港教育學院舉辦「宗教的心靈環保」的對話和研討會，邀請六宗教互相合作，藉此可以推動社會的關注。在各宗教的教義上，互相參與、互相欣賞、互相接納。還有，在出版書籍上，道教和佛教不會說：「這是我的專利」或「不得翻印」。宗教應當是沒有甚麼專權的，在印書上，應當歡迎翻印，對吧？天主教的聖經是不歡迎翻印的呢！天主教會不會因應社會的需要舉辦宗教對話或研究呢？能不能主動地、積極地、實惠地落實與各宗教交



談，也與社會中各階級的人溝通呢？天主教重視對神職人員或教友的神哲學的培育嗎？又如何推動信仰和神學本位化呢？

[ABSTRACT] During the interview Fr Edward Chau King Fun reviewed the history of the Colloquium of Six Religious Leaders of Hong Kong, through the basis of mutual respect among the religions, it realized mutual exchange, appreciation and integration. The religions mutually influenced each other in the social and even political areas. Fr Chau also pointed out that because of the religions' fundamental doctrinal differences and the present circumstances with factors such as financial resources, etc, the contents of the dialogue could not be further deepened and it was also impossible to set up a mutual and in-depth research organization.

Nevertheless, from the point of view of a Catholic participant in the Colloquium, the spirit of Vatican II opines that in other religions there is also truth, hence interaction, dialogue and acceptance of other religions is meaningful. Because of the Catholic tradition and the limitations of Church authorities, there are limits in participating in the rituals/liturgy of other religions. But one can -- through dialogue and study -- also understand other religions' spirit. This is also helpful to reflect on one's own Catholic spirit and is beneficial to the Catholic Church's process of inculturation.